

審計院公報第三卷第一期—第八期

中華民國史史料五編

17

廣陵書社

中國·揚州

第三卷 第二期合刊

審計院公報

國民政府審計院編印
九月一日年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審計院公報第三卷第一二期合刊目錄

總理遺像

命令

國民政府命令

訓令

一件為中央重加審訂革命紀念日令仰遵照由

一件為准中央訓練部函請飭令各行政機關此後行政工作人員研究黨義務須認真實行以期深切了解令仰遵照由

一件為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為奉交駐神戶支部執委會呈以神戶總領事陸兆鵠告密奸商私運標金上海報盡情披露請轉函通飭對於告密事件一律嚴守秘密令仰遵照由

一件為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奉常務委員諭中央常會決議凡各地建造總理銅像應先將模型詳呈中央審核始得舉辦近以各地人民對於此案歷久玩生應予重申前令等因函速轉陳分飭各地政府轉行遵辦令仰遵照由

一件為明令公布定自民國二十年一月一日為公務員任用條例施行日期令仰遵照由

一件為准中央政治會議咨准邵委員元冲陳委員立夫等提議各機關十九年度預算未核定前祇能照十八年度核定晒算額開支其有未經核准超出定額之一切開支出納官吏應負賠償責任請交國府明令申禁經決議通過咨請通令遵照令仰遵照由

指令

院令

委任令

一件委任王海公試署本院核算員由

一特委任劉爾鑑爲本院科員關澤卿楊炳麟王士珏胡定爲本院辦事員由
公佈

一件爲七月九日爲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應遵例放假一日由

一件爲內收發室錄事宋惠良辦事疏忽着記大過一次以示懲戒由

一件爲國府准中央訓練部函請飭令各行政機關此後行政工作人員研究黨義務須認真實行以期了解令遵照遵令公佈仰本

院職員一體遵照由

一件爲新秋混爽自九月一日起回復辦公時間悉照舊例由

一件爲遵例訂於九月一日舉行宣誓仰本院委任以上職員屆時全體參加由

一件爲准銓敍部函請轉飭本院協審殷公武辦事員郭芳園等三十九員關於應繳文件及填載手續尚多缺漏仰即分別補具完備由

公牘

呈文

一件爲審核查 總理奉安專刊編纂委員會十八年九月至十九年六月經費暨印刷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令轉由

咨文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北平稅務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局十七年九月分答復書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恩茅關監督公署十七年七月分至十八年五月分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廣東捲菸統稅局及所屬省河分局開辦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鹽務緝私局十八年六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江北鹽務總局十八年八九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鎮江關監督公署暨附屬四子卡十八年八月分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鎮江關監督公署暨附屬四子卡十八年九月分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運課公署十七年各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鹽務稅務局十八年七月臨時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山東鹽運使署暨征收處私課十八年六月月份五
件五
件及太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江浙漁業事務局十七年度臨時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運副公署十七年度各月分臨時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湖北捲菸稅局所屬各查驗所十八年二月份十天計算數額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參謀本部爲審核陸軍大學校十七年十月至十八年六月份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參謀本部爲審核陸軍大學校十八年七八九十各月份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前江蘇捲菸煤油稅局分辦局十七年九月份至八年一月份及清江分卡十八年一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軍政部爲審核兵工署開辦費並十七年十一月分至十八年六月份經臨兩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前江蘇捲菸煤油稅局海州分局十八年二月份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皖北鹽務總私局十八年一月二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蘇湖關監督公署暨蘇關衙院十八年一月二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蘇湖關監督公署所屬各分關十七年十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皖南緝私局十七年七月分至十八年一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江蘇財政特派員公署十七年臨時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運副公署暨所屬各場局十七年十二月分至十八年六月分收入十八年四月分支出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交通部爲審核交通部交通職工事務委員會十八年七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交通部爲審核交通部交通職工事務委員會十八年八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交通部爲審核交通部交通職工事務委員會十八年九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審復教育部爲審核北平歷史博物館十八年六七月分經常費總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目錄

四

- 一件咨復教育部爲審核國立勞動大學十七年十二月至十八年一月分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江漢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卡十八年五六月分經常費繕具費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江漢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卡十七年七月分至十九年二月份收入十八年七八九月份支出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西岸榷連局十八年一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西岸榷連局十八年四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武昌關監督公署暨各關卡十八年七八月分經臨兩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武昌關監督公署暨各關卡十八年九月分經臨兩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武昌關監督公署暨各關卡十八年十月分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武昌關監督公署十七年八月至十八年一月份經臨兩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蘇五屬鹽務緝私局所屬各隊船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分經常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鹽務緝私局十八年五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核淮北鹽務緝私局十八年七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查淮北鹽務緝私局十八年八月分臨時費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轉飭辦理由

一件函復中央宣傳部爲總理奉安實錄均已收到業經按照參加奉安大典人員名冊分發由

一件函財政部爲查詢首都建設委員會經濟建設組三四五月分支付預算書由

一件函復遠寧財政廳爲各省特別市財政狀況調查表已如數到院由

一件函首都各界慰勞討逆將士會爲遊藝會入场券已如數代銷檢送該款由

一件函復財政部爲准函派協審楊體志前往監視民國十八年裁兵公債第三次還本抽籤由

一件函復財政部爲查詢直字第四五九一二號四五九二號支付命令由

公函

一件函復衛生部為注射預防針已定期請派員來院由

一件函財政部為查詢江西印花稅局十七年度開辦費各條時逾多日未准答復請轉飭冠日聲復由

一件函鈔紋部為送繳現任公務人員甄別審查表及現任公務人員家庭狀況調查表由

一件函財政部為首都建設委員會經濟建設組十九年六月分支付預算書仍與法規未合請函併案更正由

一件函鈔紋部為補送科員胡茂銑現任公務人員甄別審核表家庭狀況調查表由

一件函陸海空軍總司令部為查詢陸軍教導第一師購辦乘馬駒獸經費差誤請查明更正由

一件函復法官懲戒委員會為審查十八年九月分答復書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辦理由

一件函復法官懲戒委員會為審查十八年十月分答復書繕具審核通知書請查照辦理由

證明書

一件證明核算員許祖熙服務勤慎由

譯著

日本審計法規譯著

統計

本院核發各機關支付命令經費分類表

本院發給各機關審核證明書一覽表

國民政府命令

訓令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訓令

令審計院

為令遵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一四七號函開查十八年七月一日本會第二十次常會通過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及革命紀念日紀念式頒行以來舉凡革命紀念日期之確定名稱之劃一儀式之繁簡宣傳要點之指示皆有明文規定其裨益於宣傳之統一影響於國人觀感者實非淺渺惟根據實行以來各地之報告原案仍尚有未盡妥善之處如（一）紀念日之日數過多轉致不能增進紀念意義（二）相類似之紀念日過於重複轉致減却意義等故有重加修正之必要爰經重加審訂分為國定紀念日及黨紀念日兩大類以集中紀念力量增進紀念意義原則務使每一紀念日國人均能熱烈紀念永誌不忘經於本月十日第一〇〇次常會通過革命紀念日簡明表及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各一種除分行外特檢同全文函請查照轉行所屬嗣後舉凡行各種紀念應悉以此為準其前所頒行者應即廢止等因並附革命紀念日簡明表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各一份奉此經提出本府第八十六次國務會議決議照辦在案除函復外合亟抄發原附簡明表暨史略及宣傳要點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革命紀念日簡明表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各一份

中華民國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印

主 席 蔣 中 正

司 法 院 院 長 王 龍 惠

行 政 院 院 長 譚 延 團

考 試 院 院 長 戴 傳 賢

立 法 院 院 長 胡 漢 民

監 察 院 院 長 趙 戴 文

● 中 華 民 國 國 民 政 府 訓 令

令 審 計 院

為令飭事案准中央訓練部第九九一八號函開第准中央秘書處轉來南京特別市執行委員會呈以各級政府黨義研究會大都敷衍塞責其能照中央規定辦法實行者實係少數請中央飭國民政府令各行政機關此後行政工作人員研究黨義必須由所在地高級黨部派員切實考查以重黨義等情呈一件到部查該會所稱各節的係實情應請貴府飭令各行政機關此後行政工作人員研究黨義務須認真實行以期深切了解除函復照辦并通令各級黨部訓練部隨時派員切實考查外相應達函查照辦理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并分行外各行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切實奉行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二日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印

主

席 蔣 中 正

司 法 院 院 長 王 龍 惠

行 政 院 院 長 譚 延 團

考 試 院 院 長 戴 傳 賢

立 法 院 院 長 胡 漢 民

監 察 院 院 長 趙 戴 文

立法院院長胡漢民 監察院院長趙戴文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訓令

令審計院

爲令飭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一二七〇五號函開頃奉常務委員交下本黨駐神戶直屬支部執行委員會呈(會字二二一七〇五號)略稱我國奸商私運標金赴日事自經駐神戶總領事陸兆鵠告密因而查獲後對於金貴銀購之前途不無小補惟十九日上海報紙竟將此事盡情披露如竟因公招怨殊無以鼓勵來茲擬請轉函國府通飭所屬各機關對於告密事件一律嚴守秘密毋得對外發表等情奉批照辦特函請查照轉陳辦理等由准此理合簽請鑒核等情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并飭處函復外合亟令仰該院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七日

中華民國政府印

主 席蔣中正 司法院院長王寵惠
行政院院長譚延闔 考試院院長戴傳賢
立法院院長胡漢民 監察院院長趙戴文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訓令

令審計院

爲令飭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頃奉常務委員會中央第十七次常務會議決議凡各地建築總理銅像應先將模型詳呈中央審核始得舉辦一案^上以各地人民對於此案每有歷

命令

四

久玩生未嘗遵照之事實發生應予重申前令以昭慎重等因除由會通令各級黨部遵照辦理外特錄諭函達卽希查照轉陳再行分飭各地政府轉行所屬遵照辦理等由理合簽呈鑒核等情據此查此案前奉中央執行委員會函卽經分飭遵辦在案茲據准函轉奉前因自應照辦理除飭處函復並分行外台再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中華民國政府印

主席 蔣中正 司法院院長王寵惠

行政院院長譚延闔 考試院院長戴傳賢
立法院院長胡漢民 監察院院長趙戴文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訓令

令審計院

爲令知事查公務員任用條例前經制定公布並規定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在案茲定自民國二十年一月一日爲該條例施行日期除明令公布並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華民國政府印

主席 廉轉中正 司法院院長王寵惠